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 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 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IMC 中集车辆

CIMC Vehicles (Group) Co., Ltd. 中集車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839)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中集車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於2024年3月21日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zse.cn) 刊登之《中集車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報告摘要》,僅 供參考。

> 承董事會命 中集車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李貴平 執行董事

香港, 2024年3月21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九位成員,即麥伯良先生**、李貴平 先生*、曾邗先生**、王宇先生**、賀瑾先生**、林清女士**、豐金 華先生***、范肇平先生***及鄭學啟先生***。

- * 執行董事
- ** 非執行董事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集车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集车辆	股票代码		301039 (A股) 01839 (H股)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毛弋		熊丹	
办公地址	中国深圳市南山区蛇口港湾大道2号		中国深圳湾大道2	川市南山区蛇口港 2号
传真	(86) 0755-26802	2700	(86) 0	755-26802700
电话	(86) 0755-26802	2598	(86) 0	755-26802598
电子信箱	ir_vehicles@cimc.com		ir_vehicles@cimc.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本公司是全球领先的半挂车与专用车高端制造企业,中国道路运输装备高质量发展的先行者,中国新能源专用车领域的探索创新者。根据《Global Trailer》发布的《2023 年全球半挂车 OEM 排名榜单》,本公司为全球排名第一的半挂车生产制造商,连续十一年位居榜首。

本公司各业务或集团持续升级迭代,构建了"星链灯塔先锋集团"、"北美业务"、"欧洲业务"、"强冠业务集团"及"渣 土车及重型载货车业务",在全球四大主要市场开展半挂车与专用车上装的生产与销售,业务覆盖 40 多个国家和地区, 在国内外拥有21家"灯塔"工厂。

星链灯塔先锋集团聚焦中国及"一带一路"半挂车市场,成立专业化生产的"星链 LTP 集团",构建在组织、品牌、产品与销售渠道全面升级的"中集灯塔半挂车业务集团"和"通华先锋半挂车业务集团",运营"中集灯塔"及"通华先锋"等知名核心品牌,截至2023年,在国内半挂车的市场份额连续五年位列第一。北美业务深耕北美半挂车市场的冷藏半挂车、厢式半挂车以及集装箱骨架车产品,运营"Vanguard"、"CIE"本地知名品牌,北美业务发展稳健,获得北美主流大客户长期认可。欧洲业务专注欧洲半挂车市场,运营"SDC"与"LAG"品牌,SDC 在英国市场排名第一,LAG 拥有70 余载悠久的历史,以高商用价值、低油耗、低重量的产品性能,名列欧洲罐式车市场前茅。强冠业务集团生产与销售罐式半挂车与混凝土搅拌车,运营着"瑞江罐车"、"通华罐车"、"凌宇汽车"以及"万事达罐车"等品牌;强冠业务集团旗下的混凝土搅拌车连续七年在中国销量第一,并在全球罐车市场保持领先地位。渣土车及重型载货车业务生产与制造渣土车和重型载货车产品,是中国专用车上装委改业务的先行者,具有创新精神与领先的技术研发水平,为客户提供高品质的产品与服务。

在新能源专用车市场,本公司顺应电动化与智能化的趋势,开启探索创新之路,生产与销售新能源轻量化城市渣土车、纯电动重型载货车、充电与换电型混凝土搅拌车、电动混凝土半挂车等创新产品,开拓新能源和自动驾驶场景下的 创新商业模式,占据新能源专用车市场的发展先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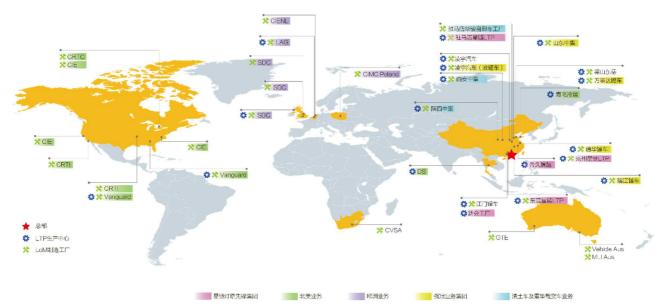
本公司部署落地"星链计划",利用集中采购的方式(LTS),实现从全类别生产到专业化"灯塔"工厂生产(LTP),从被动库存到主动库存管理(LTL),从以单定产的方式转变到靠近客户、以模块化产品驱动销售(LoM),从点状销售到分级管理以实现精准销售(销售渠道)。同时,本公司利用高端制造产线与产能,高效协同,实现全面的生产自动化、智能化以及流程数字化,提升订单与交付,长远有效地将各业务或集团结合在一起,为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保障。

在"跨洋经营,当地制造"的经营模式下,本公司与众多知名客户展开合作,在国内市场,主要客户包括知名电商物流运输企业如顺丰、京东物流、中通、德邦等,以及主要重卡与工程机械制造企业如中国重汽、陕汽集团、一汽解放等。 在海外市场,主要客户包括欧美一流运输企业和半挂车租赁公司。

随着中国经济进入新发展阶段,在第三次创业征程上,本公司第一要务是推动"星链计划",促进"三好发展",探索 "好头牵好挂"、"好马配好鞍"、"好车配好罐"的三好模式,稳健提升产品竞争力,利用模块化库存提升大批量交付能力,通过投放头挂一体化产品销售,推动中国商用车高质量发展。

本公司将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扎实推进高质量发展,锻造韧性、穿越周期,以实际行动转变思维,探索更精细、更有韧性、更有质量的增长方式。本公司将在稳定"跨洋经营,当地制造"基本盘的前提下,发展高科技、高效能、高质量的先进生产力,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突破供给约束堵点,打通采购、生产、流通、分配、消费各环节,逐渐构建起既稳定又敏捷的"稳捷性"组织,在内循环经济与外循环经济全新经营模式下,为第三次创业打造新的增长引擎。

各业务或集团的"灯塔制造网络"布局:



各业务或集团主要产品:

			全珠	水半挂车市	场			专用车上装市场		
各业务或集团	①集装 箱骨架 车	②平板 车及其 衍生车 型	③侧帘 半挂车	④厢式 半挂车	⑤冷藏 半挂车	⑥罐式 半挂车	⑦其他 特种半 挂车	混凝土 搅拌车 上装	城市渣 土车上 装	重型载货 车上装
星链灯塔先锋 集团	V	V	V	V			V			
北美业务	V			V	V					
欧洲业务	V	V	V	V		V	V			
强冠业务集团						V		√		
渣土车及重型 载货车业务									V	V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五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合并利润表		截至 12 月 31 日年度								
项目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 年增减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营业收入	25,086,577,013.05	23,620,612,415.36	6.21%	27,647,762,501.46	26,498,964,653.25	23,386,908,687.91				
营业利润	3,264,673,614.58	1,472,638,520.24	121.69%	1,173,596,875.71	1,498,875,772.12	1,553,806,989.25				
税前利润	3,260,764,615.46	1,474,779,017.88	121.10%	1,176,166,310.16	1,517,700,367.89	1,570,742,601.43				

所得税费用	813,003,671.70	361,171,952.63	125.10%	188,502,861.95	248,353,595.63	244,281,583.53
净利润	2,447,760,943.76	1,113,607,065.25	119.80%	987,663,448.21	1,269,346,772.26	1,326,461,017.90
归属于上 市公司股东 的净利润		1,117,958,345.49	119.66%	900,749,340.13	1,131,544,435.11	1,210,643,016.08
归属于上 市公司股东 的扣除非经 常性损益的 净利润	1,553,393,232.96	915,504,724.28	69.68%	635,803,868.16	850,012,330.82	911,838,715.45

单位:元

人并次立名体			于12,	月 31 日		
合并资产负债 表项目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流动资产总额	16,521,521,170.98	14,673,352,881.19	12.60%	14,233,856,026.37	12,965,531,089.98	12,362,552,131.31
非流动资产总 额	7,316,306,708.93	7,543,877,182.81	-3.02%	7,547,477,198.07	6,859,628,513.66	6,318,532,064.56
资产总额	23,837,827,879.91	22,217,230,064.00	7.29%	21,781,333,224.44	19,825,159,603.64	18,681,084,195.87
流动负债总额	7,740,453,766.95	8,128,158,784.11	-4.77%	8,623,414,465.10	8,558,977,854.63	7,979,217,979.76
非流动负债总 额	650,280,656.08	728,590,380.60	-10.75%	771,344,798.96	817,482,971.02	481,191,934.27
负债总额	8,390,734,423.03	8,856,749,164.71	-5.26%	9,394,759,264.06	9,376,460,825.65	8,460,409,914.03
所有者权益总 额	15,447,093,456.88	13,360,480,899.29	15.62%	12,386,573,960.38	10,448,698,777.99	10,220,674,281.84
归属于母公 司的所有者权 益	14,808,858,146.86	12,699,782,738.40	16.61%	11,738,895,400.14	9,962,233,215.04	9,750,514,866.53
少数股东权益	638,235,310.02	660,698,160.89	-3.40%	647,678,560.24	486,465,562.95	470,159,415.31

单位:元

合并现金流量表			截至 12 月	31 日年度		
项目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1,790,203,646.24	1,153,907,516.02	55.14%	174,428,262.61	2,746,937,975.27	1,908,701,959.51
投资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347,332,731.86	-265,964,869.87	230.59%	-735,080,784.36	-759,827,551.85	-909,495,598.17
筹资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974,309,034.44	-954,102,423.06	-2.12%	1,015,615,330.82	-1,399,200,617.05	133,347,679.21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1.22	0.55	121.82%	0.48	0.64	0.75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1.22	0.55	121.82%	0.48	0.64	0.7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93%	9.18%	8.75%	8.29%	11.48%	14.40%
毛利率	18.96%	13.28%	5.68%	11.02%	13.09%	13.91%
经营利润率	13.01%	6.23%	6.78%	4.24%	5.66%	6.64%
净利率	9.76%	4.71%	5.05%	3.57%	4.79%	5.67%
流动比率(注1)	2.13	1.81	17.68%	1.65	1.51	1.55

速动比率 (注2)	1.47	1.13	30.09%	1.08	1.07	1.07
总资产回报率(注3)	10.63%	5.06%	5.57%	4.75%	6.59%	7.53%

- 注 1. 等于流动资产总额除以流动负债总额。
- 注 2. 等于流动资产 (不包括存货) 除以流动负债总额。
- 注 3. 等于年度净利润除以年初及年末资产总额之平均数。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 不确定性

□是 図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583,965,447.49	6,885,664,774.09	6,098,595,953.96	5,518,350,837.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的净利润	479,487,282.59	1,417,044,954.85	380,767,625.18	178,370,839.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的净利润	478,841,575.44	556,623,997.65	368,306,870.76	149,620,789.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	748,943,315.18	496,537,469.75	31,420,388.12	513,302,473.1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 末普通 股股 总数	总户 数: 39,892 户(其 中,A 股: 39,851 户,H 股:41	A股年 度据告 披露一个普 月 形 数 数	总户 数: 42,158 户(其 中,A 股: 42,117 户,H 股:41 户)	报告期 末表恢复 的优先 股股东 总数	0	A 股年度打日前一个。 权恢复的位 东总数	月末表决	0	持有表股份的总(有) 有)	0
			前 10 名周	股东持股情况	兄(不含通	过转融通出	借股份)			
股东名	股东性	持股比	扶 -	粉旱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		,	质押、标记	或冻结情况	
称	质	例	行以	持股数量		股份数量		股份状态		量
中际集集 (团) (团) (团)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36.10%	72	28,443,475	72	28,443,475				

公司				下	OKE AND THE	了2023 平平/又10日间安
中际集(港限(国海装香)公注 1)	境外法人	20.68%	417,190,600	284,985,000		
HKSCC NOMIN EES LIMITE D (中算 结代) 公 程 人 () (注 2)	境外法人	7.27%	146,669,932	0		
平本责司海祥权基伙(合资限公上富股资合业限)	其他	3.53%	71,184,088	0		
平本责司州祥权合业限伙安有任一太云投伙(合)资限公台富股资企有	其他	3.44%	69,483,605	0		
象山华 金实合 伙企业 (全体)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3.39%	68,336,400	0		
合伙) 香港中 央结算 有限公 司	境外法人	2.16%	43,537,265	0		
海湖港业中有伙工。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1.03%	20,710,000	0		
阿布达	境外法	0.85%	17,081,857	0		

				1 / 1 11 11 11 11 11 11 11 11 11 11 11 1	(水田) 水内 1110日 、	」2023 中中及10日间安			
比投资	人								
局中行顺策选配合券。银景城精活混证资	其他	0.72%	14,591,071	0					
基金		1.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香港)有限公司为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2.平安资本有限责任公司一上海太富祥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平安资本有限责任公司一台州太富祥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均为合伙型私募投资基金。平安资本有限责任公司一上海太富祥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平安资本有限责任公司,平安资本有限责任公司一台州太富祥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深圳市平安德成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平安德成投资有限公司和平安资本有限责任公司均为上市公司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1318.SH/02318.HK)间接持有 100%权益的企业。							
		平安资本有限责任公司一上海太富祥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平安资本有限责任公司一台州太富祥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受同一主体控制,为一致行动人。							
		除此之外,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	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	系, 也未知其是否属于	于一致行动人。			

注 1:报告期末,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香港)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 132,205,600 股 H 股股登记在 HKSCC NOMINEES LIMITED(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处,上述表格中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香港)有限公司的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已包含此部分股数。

注 2: HKSCC NOMINEES LIMITED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为 H 股非登记股东所持股份的名义持有人。报告期末,登记在 HKSCC NOMINEES LIMITED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持股数量为 278,875,532 股 H 股,上表中 HKSCC NOMINEES LIMITED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未包含登记在其名下的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香港)有限公司持有的 132,205,600 股 H 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 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	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 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 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央企业乡村产 业投资基金股份 有限公司	退出	0	0.00%	0	0.00%	
广州工控资本管 理有限公司	退出	0	0.00%	392,796	0.02%	
中保投资有限责 任公司一中国保 险投资基金(有 限合伙)	退出	0	0.00%	0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 限公司	新增	0	0.00%	43,537,265	2.16%	

阿布达比投资局	新增	0	0.00%	17,081,857	0.85%
中国银行一景顺 长城策略精选灵 活配置混合型证 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14,591,071	0.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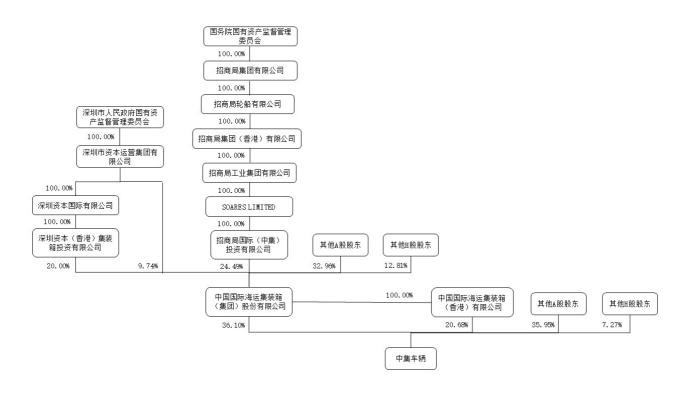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3年,世界百年变局正加速演变。面对国际局势风高浪急、国内改革发展稳定任务艰巨繁重的大环境,本公司积极转变思维,把握战略主动,全面开启第三次创业,业绩捷报频传、再攀高峰,实现大步跨越。

报告期内,本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25,086.58 百万元,同比上升 6.2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 2,455.67 百万元,同比显著提升 119.6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人民币 1,553.39 百万元,同比大幅增长 69.68%,创下历史新高。

本公司净利润大幅提升主要由于: (1) 本公司北美业务抓住市场机会,盈利较上年同期保持良好增长态势。同时,本公司积极把握其他市场的增长和发展机会,其中,在其他海外市场获得了良好的业务增长,盈利能力有所提升;在中国市场保持了业务的稳定态势,并在细分市场获得市场份额的提升。(2) 报告期内,因控股股东中集集团整合其在深圳地区相关产业资源以及提高资源效益,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CIMC VEHICLE INVESTMENT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向中集集团转让所持深圳专用车合计 100%股权产生股权处置收益,扣除所得税影响后,该项产生

非经常性收益人民币 847.97 百万元。

在跨洋经营战略指引下,报告期内,本公司在全球销售各类车辆 139,015 辆/台套,销量保持稳定。受益于产品结构 优化、高毛利产品销售占比提升、销售模式创新、灯塔制造网络提升规模效应,报告期内,本公司毛利率提升至 18.96%,提升了 5.68 个百分点。

各业务或集团方面,本公司星链灯塔先锋集团推动国内半挂车生产组织的高质量发展与创新变革,部署"星链计划",把握"一带一路"市场需求旺盛机遇,毛利率提升;强冠业务集团表现强劲,挖掘细分市场机会,拓宽出海之路,销量、收入提升;北美业务发展稳健,盈利保持良好增长态势,毛利率同比提升;欧洲业务逆风上扬,降本增效、优化制造流程与供应链管理,收入与毛利率双双提升;渣土车及重型载货车业务完成建制,整合资源、推陈出新、探索转型,深化新能源产品研发。

从中国市场的艰难拼搏、北美市场的力挽狂澜、欧洲市场的转型成功,到建立跨洋经营体系,站在第三次创业的起点,本公司全面落地"灯塔制造网络 2023"战略,利用新升级的产线与设备提高生产效率,降低产品生产成本,提升产品盈利能力,显著提升规模效应。

科技创新能够催生新产业、新模式、新动能,是发展新质生产力的核心要素。本公司积极研发及推广新能源、轻量 化、数字化与智能化的创新产品,同时创新商业模式,推动品质变革、效率变革,践行高质量发展。

1、按主要业务与集团分类,本公司 2023 年经营回顾情况如下:

星链灯塔先锋集团

2023 年,本公司启动并落地"星链计划",稳步实现对中国半挂车新发展格局的蓝图构建。通过生产组织结构性改革,本公司构建了由"星链 LTP 集团"、"中集灯塔半挂车业务集团"、"通华先锋半挂车业务集团"构成的星链灯塔先锋集团。

报告期内,星链灯塔先锋集团巩固国内市场基本盘,大力开拓"一带一路"市场,收入达人民币 4,522.27 百万元,毛利率同比提升 1.34 个百分点。

借助"星链计划",本公司积极整合国内 7 家半挂车工厂的生产、流通、分配和消费资源,对国内半挂车业务带来端到端的商业模式变化:第一、从各厂分别采购到集中化的灯塔采购模式;第二、从全类别生产到专业化产线与产品分工的"灯塔"工厂生产模式(LTP);第三、从被动库存到主动库存管理的灯塔物流模式(LTL);第四、从靠近生产,以单定产,到靠近客户,以模块化产品推动销售的当地制造模式(LoM);第五、从点状销售到分级管理的销售渠道。

此外,星链灯塔先锋集团对组织、品牌、产品与销售渠道进行了全面升级。星链灯塔先锋集团加快优化渠道结构, 打造"好头牵好挂"的"头挂一体"销售模式,全面提升运营效率,推进头挂一体的高质量发展。

根据汉阳专用汽车研究所统计,截至2023年,本公司在国内半挂车的市场占有率已连续五年全国第一。

强冠业务集团

报告期内,通过多品牌运营、一体化解决方案提供、新业务场景探索、国际业务铁三角能力建设,本公司强冠业务集团表现强劲,销量大幅提升30.74%,收入同比提升35.00%至人民币4,908.17百万元。

2023年,通过全新产品创新,本公司强冠业务集团完成了全能王陀螺罐研发、"推板罐"散装物料运输半挂车研发、 "未来之罐"等多个全新产品创新项目,为新业务开拓提供了市场支撑,解决了客户痛点问题;在技术制造方面,对混凝 土搅拌车、不锈钢罐车灯塔产线进行持续优化,将效益发挥最大化,同时,加速建设铝合金罐车产线、陀螺罐产线进度, 推动实现专用车行业现代化发展。

在新能源化的市场趋势下,2023年,本公司强冠业务集团启动新能源头挂列车一体化预研及产品研发,选定搅拌半挂车为首个落地场景,与主机厂深度合作,进行新能源头挂一体列车产品研发。项目组已经初步搭建 EV-RT 平台架构,完成样车设计、试制和测试标定,实现头挂通信、挂车辅驱和能量回收功能,并在头挂驱动力和制动力协调性控制方面进行探索和突破。

本公司强冠业务集团持续创新营销及服务模式,通过"好车配好罐"模式,提供从一体化的研发到客户一体化的解决方案,构建行业领先的商业模式。同时,本公司强冠业务集团不断推进组织能力建设,实现组织发展持续迭代。

根据汉阳专用汽车研究所统计,截至 2023 年,本公司混凝土搅拌车的销量已连续七年全国第一,并在全球罐车市场保持领先地位。

北美业务

2023年上半年,本公司北美业务承接了 2022年下半年产品涨价及海运费下降的惯性趋势,北美业务收入获得超预期增长。但随着全球供应链紧张和劳动力短缺对北美半挂车行业的影响减弱,北美半挂车市场需求在 2023年下半年回归常态。本公司北美业务积极适应市场需求变化,发挥全球供应链管理优势,依靠当地制造及创新驱动,优化产品交付周期,贴近客户需求,实现内涵式发展。

报告期内,本公司北美业务收入达人民币10,776.16百万元,毛利率同比提升。

2023年,本公司积极构建北美业务的"共享式窄带进化"新发展格局,通过生产组织的有序变革与调整,制定紧密协同机制和流程,增强北美业务组织的健康、稳定发展。目前,本公司已完成了对北美业务的构建规划,推动治理架构转型升级:积极落地"深空探索计划",共享渠道与资源,增强各类产品市场的协同性。

欧洲业务

受欧洲经济通胀持续、地缘政治冲突仍未受控影响,欧洲半挂车市场需求有所放缓且下半年产品价格出现回落。本公司欧洲业务在精益化管理和降本增效中寻找突破和增量空间,通过持续优化制造流程与价值流,发挥集中采购平台优势,完善灯塔制造网络,提升当地制造的生产效率。

报告期内,本公司欧洲业务收入同比提升 15.39%至人民币 3,024.45 百万元,毛利率同比提升 5.48 个百分点,逆势突围,获得有质量的增长。

欧洲业务位于英国的 SDC 公司积极推进降本增效策略,基于良好的当地客户关系以及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充分发挥全球供应链管理下的高效营运优势。报告期内,SDC 公司盈利创公司历史新高。

欧洲业务位于比利时的 LAG 公司利用品牌优势,挖掘市场增量需求,积极推进产品研发创新,不断改进产品组合,抢占市场份额。报告期内,LAG公司收入同比上涨,毛利率表现稳定,市场排名前列。

渣土车及重型载货车业务

报告期内,国内渣土车市场需求缓慢复苏,本公司渣土车及重型载货车业务进行组织重塑,完成建制,收入达人民币 707.15 百万元。

2023 年,在全国统一大市场的背景下,本公司渣土车及重型载货车业务统一规划,整合旗下三家工厂生产资源,统一产品技术标准、供应链,从而实现对内资源整合降本增效,对外建设在客户产品需求地交付产品和提供服务的能力 (LTP+LoM),提升市场竞争力。

2023 年,本公司渣土车及重型载货车业务通过实施面向国内全部主机厂的"皇家保姆"服务和与主机厂联合的"好马配好鞍"项目,抢占渣土车业务市场份额。根据汉阳专用汽车研究所统计,报告期内,本公司城市渣土车的中国市场占有率提升至 15.55%。

同时,本公司渣土车及重型载货车业务提前布局新能源产品,拓展新能源产品合作渠道,成功推广电动渣土车上装、 电动宽体矿用车、电动砂石料运输车多种核心产品,并形成批量销售及应用。

2、按产品及行业分类,公司各项核心业务的收入与毛利率回顾如下:

全球半挂车方面,报告期内,本公司全球半挂车业务表现优异,中国市场巩固基本盘,北美市场稳健发展,欧洲市场逆势增长,其他市场表现亮眼,全球半挂车业务收入达人民币 18,805.83 百万元(2022 年:人民币 18,143.28 百万元),同比增长 3.65%;毛利率同比提升 7.55 个百分点。

专用车上装方面,报告期内,中国专用车市场需求正在缓慢复苏,本公司在巩固国内市场的同时,积极开拓海外市场,专用车上装生产和专用车整车销售业务收入达人民币 2,644.69 百万元(2022 年:人民币 2,367.21 百万元),同比增长 11.72%;毛利率同比提升 0.45 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整车制造生产经营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产品的产销情况

单位:辆/台套

	产量			销售量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与上年同比增减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与上年同比增减
按区域						
境内地区	104,967	112,590	-6.77%	74,261	80,351	-7.58%
境外地区	36,375	47,109	-22.79%	64,754	71,519	-9.46%
按业务类别						
全球半挂车	116,351	123,141	-5.51%	116,677	127,528	-8.51%
专用车上装	21,030	26,340	-20.16%	16,824	15,354	9.57%
其他车辆	3,961	10,218	-61.24%	5,514	7,696	-28.35%
合计	141,342	159,699	-11.49%	139,015	151,870	-8.46%

*注:按区域划分主要产品产销量时,产量按生产地划分,销量按销售地划分;按业务类别划分主要产品产销量不含本公司其他业务的车型产销量,如:环卫车。

报告期内,其他车辆产量较上年下降61.24%,主要系调整产品结构所致。

零部件配套体系建设方面,本公司深化建设数字化供应链中心。LTS 作为"灯塔制造网络"的枢纽,利用数字化供应链平台,能够充分发挥全球供应链采购在区域、策略、流程上的优势,并实现供应资源的数字化管理,有效支撑各业务或集团的采购需求;同时,本公司凭借集中采购的议价能力,降低零部件的采购成本。目前,本公司已实现数字化供应链统一门户平台,注册供应商超 1,000 家,通过多年深耕形成显著的供应链管理优势及采购规模效应。

报告期内汽车零部件生产经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开展汽车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开展新能源汽车相关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辆/台套万元

产品类别	产能状况	产量	销量	销售收入
混凝土搅拌车上装	产能充足	1,254	1,210	19,313.02
渣土车上装		1,107	1,107	7,099.78
重型载货车上装		339	350	3,491.13
其他车辆		757	757	3,145.71
合计		3,457	3,424	33,049.63

中集车辆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一日